河南省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政策明白卡

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 河南省教育厅

二〇一七年十月

河南省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政策明白卡

亲爱的学生和家长朋友们：

全面实施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保障和资助政策是党和政府推进教育脱贫攻坚、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的重要举措。根据《河南省教育脱贫专项方案》（豫政办〔2016〕120号）等有关政策规定，我省从2016年秋季学期开始，实施全面覆盖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政策，确保“不让一名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为使你们充分了解有关资助政策，我们汇编了《河南省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政策明白卡》，供你们参考。

——学前教育。按照年生均600元标准补助建档立卡贫困家庭3-6岁儿童学前教育保教费，并按照年生均400元的标准发放生活补助费。

——义务教育。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在免除学杂费、教科书费基础上，按照年生均小学生1000元、初中生1250元标准对寄宿生发放生活补助费。将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范围扩大到全省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发放标准为每生每年800元。

——普通高中教育。免除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普通高中学费、住宿费，并按照每生每年不低于2000元的标准发放国家助学金。

——中等职业教育。免除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正式学籍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学费，并按照每生每年2000元的标准发放国家助学金，同时由当地扶贫部门按照每生每年2000元的标准发放“雨露计划”扶贫助学补助金。

——高等教育。对在本省就读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普通本科学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分别按照每生每年4000元、6000元、13000元标准发放国家助学金。专科学生按照每生每年4000元标准发放国家助学金，并由扶贫部门按照每生每年2000元标准发放“雨露计划”扶贫助学补助金。优先发放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或高校国家助学贷款，最高额度为：普通本专科生每生每年不超过8000元，研究生每生每年不超过12000元。对完成学业仍有经济困难的学生，各高校通过安排勤工助学岗位、发放特殊困难补贴等措施解决。学生可通过勤奋学习，争取获得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特别困难的新生可在户籍所在地县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申请新生入学资助经费，考入省内高校的资助标准为500元，考入省外高校的资助标准为1000元；可通过“绿色通道”直接办理入学手续，确保入学前、入学时和入学后“三不愁”。

特别提醒：

学生和家长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咨询相关资助政策：

1．周口师范学院学生资助服务电话：0394-8178090

2．周口师范学院学生资助中心网址：http://xsc.zknu.edu.cn

3．河南省学生资助服务电话：0371-55078999；

4．河南省学生资助网：www.haedu.net.cn；

5．河南省学生资助服务QQ：800 185 185；

6．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服务电话：95593。

监制：河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印制：临颍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注：此卡一式两份，学生和家长各存阅一份。请注意保存。